

本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履约主要条款及其他
要求条款

第一部分：产品清单（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防弹头盔(轻)	66	顶
2	防弹衣(轻)	75	件
3	防弹衣(轻)加插瓷片防 6 级	5	件
4	防弹盾牌（轻质）	38	面
5	防刺服	31	件
6	防暴头盔	10	顶
7	防暴盾牌	20	面
8	弹射式阻车器	16	台
9	1 米藤条棍	20	根
10	警戒带	132	盒
11	反光背心（公安部 2014 款）	200	件
12	防毒衣（含防毒手套、防毒靴）	30	件
13	枪纲	5	个
14	伸缩臂镜	5	个
15	爆炸物销毁器装置物	10	个
16	防爆毯	4	张
17	验枪桶	1	个
18	塑钢 92 式快拔枪套	400	个
19	智能枪弹柜	1	个

第二部分：项目技术指标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	------	------	----	----

1	防弹头盔(轻)	(一) 技术要求 1、①防护等级：公安部 GA293-2012《警用防弹头盔及面罩》（即防国产五四手枪发射的五一式 7.62mm 铅芯弹射击）2 级； ②整盔重量：≤1.25Kg； ③结构：头盔由盔壳及悬挂缓冲系统组成。盔壳由芳纶纤维浸胶机织布压制成型； ▲④防弹性能检验 5 枪（前、后、左、右、顶）最大弹痕高度不超过 15mm，耐浸水性能检验不超过 10mm，环境适应性检验（含高、低温）弹痕高度不超过 12mm。 注：以上参数提供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报告复印件。 2、芳纶材质要求： ①按 GB/T 4669-2008 检测材料面密度≥355g/m²； ②按 GB/T 4668-1995 检测密度为径纬向≥149 根/10cm； ③按 GB/T 3923.1-2013 检测强伸度中经纬向断裂强力≥12.8KN。 (二) 质量要求： 1、头盔盔体与悬挂件的联接采用三点固定方式。通过金属螺钉、螺帽与盔体联结固定，形成舒适牢固稳定的防护结构。下颏带、头盔悬挂件系统组件完整，紧急脱扣应脱解方便，下颏带和帽口可根据头围大小进行调节。头盔悬挂系统中接触皮肤的部位，且前额和后颈部接触的部位设有缓冲垫和后颈托，下颏托、前额、后颈接触皮肤部位均采用仿羊皮。 2、▲①防弹头盔漆面按 GJB150.10A-2009 军用装备实验室环境试验方法第 10 部分：霉菌试验的要求，进行霉菌试验，霉菌生长评定为“0”级。提供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认可军用实验室及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②防弹头盔经过权威部门 V50 防弹性能检测（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③防弹头盔为 2021 年原装生产产品，责任保险限额≥300 万元，提供保险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保单应具备保险期限、保险金额、对应保险产品型号内容。	66	顶
2	防弹衣(轻)	(一) 技术要求 1、防护等级：GA141-2010《警用防弹衣》3 级防护标准（即防 1979 年式 7.62mm 轻型冲锋枪发射的 1951 式 7.62mm 铅芯弹射击）； 2、防护面积：≥0.28 m²；	75	件

		3、防弹层主要材料选用芳纶无纬布与高性能聚乙烯无纬布正交热合。 4、防弹衣通过一般、外观、颜色、防弹层保护材料性能、防护面积、防弹性能、耐浸水性能和环境适应性 8 项检测项目。 注：以上参数提供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报告复印件。 （二）质量要求： ▲1、防弹衣外套选用 500D 考杜拉梭织面料制成，其面料应达到如下要求：耐磨次数≥200000 次；拉伸强力径向≥1600N、维向≥1490N；单位面积织物质量≥230g/m²；防水性达到沾水评级 4-5 级（试样表面没有润湿，有少量水珠）以上（提供权威机构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2、防弹衣为 2021 年原装生产产品，责任保险限额≥300 万元，保险期限≥8 年，提供保险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保单应具备保险期限、保险金额、对应保险产品型号内容。 3、防弹衣生产企业是公安部 2018 年度及以后警用装备协议供应商。 4、防弹衣生产企业具有规范的产品计量能力及检测能力，以保证防弹产品质量的稳定可靠。（提供国家计量认证证书及检测靶场证明图片加盖投标人鲜章予以佐证）。 （三）配备五级防弹插板，防弹插板技术要求： 1、材质：采用高强度聚乙烯材料压制而成，合理的结合了 PE 材料重量轻、耐紫外线性能强，防弹性能优良防弹性能卓越； 2、防护等级：GA141-2010《警用防弹衣》5 级防护标准（即防 1956 年式 7.62mm 半自动步枪发射的 1956 式 7.62mm 钢芯弹射击）； 3、尺寸：300mm*250mm*26.2mm（厚度） 4、重量：1.65kg±50g（每片） 注：以上参数提供权威机构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3	防弹衣(轻)加插瓷片防 6 级	（一）技术要求 1、①防护等级：GA141-2010《警用防弹衣》3 级防护标准（即防 1979 年式 7.62mm 轻型冲锋枪发射的 1951 式 7.62mm 铅芯弹射击）； ②防护面积：≥0.28 m²； ③防弹层主要材料选用芳纶无纬布与高性能聚乙烯无纬布正交热合。 ④防弹衣通过一般、外观、颜色、防弹层保护材料性	5	件

		能、防护面积、防弹性能、耐浸水性能和环境适应性 8 项检测项目。 注：以上参数提供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报告复印件。 2、配备 6 级防弹插板，六级防弹插板基本技术要求： ①防护等级：GA141-2010《警用防弹衣》6 级防护标准（即防 1979 年式 7.62mm 狙击步枪发射的 1953 式 7.62mm 钢芯弹射击）； ②重量：2.55 Kg±50g； ③防护面积：≥0.075 m²； ④厚氧化铝及高强度聚乙烯制成（≥20mm），插板尺寸为 300mm*250mm*20mm（±5mm），可与多款防弹衣配套使用；（二）质量要求： ▲1、防弹衣外套选用 500D 考杜拉梭织面料制成，其面料应达到如下要求：耐磨次数≥200000 次；拉伸强力径向≥1600N、维向≥1490N；单位面积织物质量≥230g/m²；防水性达到沾水评级 4-5 级（试样表面没有润湿，有少量水珠）以上（提供权威机构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2、防弹衣为 2021 年原装生产产品，责任保险限额≥300 万元，保险期限≥8 年，提供保险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保单应具备保险期限、保险金额、对应保险产品型号内容。		
4	防弹盾牌（轻质）	（一）技术要求 1、执行标准：GA423-2015《防弹盾牌》。 2、防护等级： 防弹盾体：3 级（防护 1979 年式 7.62mm 轻型冲锋枪发射的 1951 年式 7.62mm 手枪弹(铅心)；观察窗：4 级要求（防护 1979 年式 7.62mm 轻型冲锋枪发射的 1951 年式 7.62mm 手枪弹(钢心)。 3、重量≤ 5.8Kg。 4、防护面积≥0.4 m² 。 5、观察窗≥190mm*85mm，透光率≥77%。 6、结构：盾牌使用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层压制作。 注：以上参数提供权威机构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二）其他要求： 防弹盾牌为 2021 年原装生产产品，责任保险限额≥300 万元，提供保险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保单应具备保险期限、保险金额、对应保险产品型号内容。	38	面

5	防刺服	(一) 技术要求 1、防刺性能符合 GA68-2019《警用防刺服》中 A 类金属材质警用防刺服的有关要求，以 $24\text{J} \pm 0.5\text{J}$ 撞击能量对防刺服进行穿刺，在有效穿刺的情况下，防刺服不应出现穿透。 2、防刺性能检测项目包括一般要求、外观要求、颜色、防刺层保护套材料性能、防护面积、质量、防刺性能、耐浸水性能、温度适应性共 9 项。 3、防护面积：$\geq 0.25\text{ m}^2$； 4、重量要求：防刺层重量（不含外套）：$\leq 1.8\text{kg}$；整套重量（含外套及芯片）$\leq 2.1\text{kg}$。 ▲5、结构：采用均质防刺层，肩、腰部采用锦丝搭扣搭接，可调节肩、腰部尺寸。防刺层结构为 3mm 厚泡沫+5 层 0.16mm 厚金属板+4mm 厚泡沫，通过热合工艺封装在保护套内。 6、按 GB/T 4744-2013 要求，防刺服防刺层保护套材料的抗静水压性能达到 5 级。 注：以上参数提供由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二) 防刺服外套技术要求 1、防刺服外套选用 500D 考杜拉梭织面料制成，其面料应达到如下要求：耐磨次数≥ 200000 次；拉伸强力径向$\geq 1600\text{N}$、维向$\geq 1490\text{N}$；单位面积织物质量$\geq 230\text{g/m}^2$；防水性达到沾水评级 4-5 级（试样表面没有润湿，有少量水珠）以上。（提供权威机构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2、防刺服外套搭扣按照《GB/T23315-2009 粘扣带》标准要求，通过万能材料试验机检测其抗疲劳性能（离合 1000 次后剥离强度）$\geq 1.8\text{N/cm}$，满足内在质量增强型要求。（提供权威机构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三) 防刺服为 2021 年原装生产产品，责任保险限额≥ 300 万元，保险期限≥ 8 年，提供保险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保单应具备保险期限、保险金额、对应保险产品型号内容。	31	件
6	防暴头盔	1、防暴头盔头盔由壳体、缓冲层、衬垫、面罩、佩戴装置(系带、下颚托、佩戴扣和盔顶悬挂系统)、护颈组成，使用对人体无毒无害材料制成，衬垫吸汗、透气、舒适。 2、材质：壳体材质为工程塑料，缓冲层使用泡沫加软质吸能材料制作，面罩使用 PC 材料制作。 3、颜色：“99”式警服藏蓝色。 4、质量：$\leq 1.47\text{kg}$。	10	顶

		5、壳体：壳体表面没有明显凹痕，尖锐角等缺陷。面罩连接件不应超过壳体外表面 9mm，系带等其他部件的连接件不应超过壳体内表面、外表面 2mm。连接件无毛刺，壳体边沿镶嵌软质圆钝的包边，在人耳对应部位设置通声孔。 6、面罩透光率：$\geq 89\%$。 7、面罩的光畸变最大量：$\leq 2.3'$。 8、佩戴装置：头盔系带宽度 $20\text{mm} \pm 1\text{mm}$，佩戴扣的开启闭合功能方便可靠，能有效调节系带松紧程度。系带能承受 1100N 的拉伸负载，加载过程中系带不出现撕裂、撕断、连接件脱落、佩戴扣松脱的现象，系带伸长量 $\leq 17\text{mm}$，卸载后佩戴扣能正常使用，盔顶悬挂系统保证通风透气，便于调节。 9、护颈：护颈使用软质材料制成，为可拆卸式，与壳体连接可靠，沿中矢面延伸出头盔盔体的有效部分长度为 $120\text{mm} \pm 20\text{mm}$。 10、防渗漏：能承受试验液体的喷洒，面罩闭合后，与壳体结合部位有防液体流入功能。 11、抗撞击防护性能：防暴头盔能承受 4.9J 动能的冲击，冲击后面罩与鼻子不接触，且面罩能正常开合。 12、抗冲击强度性能：防暴头盔的面罩应能承受 1g 铅弹以 $150\text{m/s} \pm 10 \text{ m/s}$ 速度冲击，冲击后面罩不能被击穿或破碎。 13、吸收碰撞能量性能：防暴头盔能承受 65J 能量冲击，冲击时传递到试验头模上的力小于 4300N，且壳体不破裂。 14、耐穿透性能：头盔能承受 3kg 钢锥以 128J 能量的穿刺，钢锥不能穿透头盔与头型接触。 15、侧向刚性：头盔侧向 440N 加压，最大变形量 $\leq 17\text{mm}$，剩余变形量 $\leq 4.8\text{mm}$，壳体无破片脱落。 16、防弹性能：防暴头盔具有在 10m 距离防护 18.4mm 军用散枪弹和 12 号猎枪弹，3 号弹珠，在有效击中的情况下，头盔无破裂或穿透。 17、阻燃性能：防暴头盔壳体外表面续燃时间 $\leq 8\text{s}$。 18、气候环境适应性：$-35^{\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和常温淋雨的条件下，吸收碰撞能量性能应能承受 65J 能量冲击，冲击时传递到试验头模上的力小于 4300N，且壳体不破裂；面罩抗撞击防护性能应能承受 4.9J 动能的冲击，冲击后面罩与鼻子不接触，且面罩能正常开合。 19、执行标准：《GA 294-2012 警用防暴头盔》。 注：以上参数提供由公安部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合格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	--	---	--	--

		20、提供该产品≥6年和≥1000万责任保险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7	防暴盾牌	1、结构：盾体采用≥4.7mm厚PC材质制成，盾牌四周有防砍包边，防砍包边为橡胶材料内嵌钢丝。 2、尺寸：≥920mm×510mm。 3、防护面积：≥0.47 m²。 4、质量：≤3.4kg。 5、握把连接强度：握把与盾体间的连接应能承受1000N的拉力，不应有断裂、松动或脱落现象。 6、臂带连接强度：臂带的搭扣搭合好后，臂带与盾体间连接应能承受1000N的拉力，不应有脱落、松动、脱扣或臂带断裂现象。 7、透光率：≥88% 8、耐冲击强度：防暴盾牌应能承受240J动能的冲击，冲击后受力点不应有穿洞或在受力点半径50mm之外出现贯穿性开裂。 9、耐穿刺性能：防暴盾牌应能承受170J动能的穿刺，穿刺后受力点不应有直径大于6mm穿洞或在受力点半径20mm之外出现贯穿性开裂。 10、耐击打强度：防暴盾牌应能承受线速度为18m/s±0.3m/s、能量为450J±13J的击打，击打后盾体不应破碎或出现长度大于50mm的贯穿性开裂，击打后盾体产生的最大凹陷深度应小于或等于30mm。 11、防刀砍性能：防暴盾牌的上边沿应能抵御线速度为8.5m/s±0.5m/s、能量为120J±5J的击砍，试验后刀砍痕迹深度应小于或等于50mm。 12、防护性能：在距离防暴盾牌8m处，使用12号猎枪弹、3号弹珠进行枪击试验，在有效击中的情况下，盾牌应无破裂或穿透。 13、阻燃性能：盾体表面未燃烧。 14、温度适应性：防暴盾牌在环境温度-30℃至55℃条件下，防暴盾牌应符合耐击打强度要求。 15、执行标准：GA 422-2019《警用防暴盾牌》。	20	面
8	弹射式阻车器	1、外形尺寸≤630mm*500mm*100mm，重量≤15kg； ▲2、放气钉尺寸≥46mm*8mm，硬度HRC45-48； 3、放气钉板打开长度≥5000mm； 4、适应使用温度正负50度； 5、放气时间6-10秒； 6、顶板材质：尼龙+玻纤； 7、箱体材质：A3冷扎板。 注：以上参数提供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16	台
9	1米藤条棍	1、材质：工程塑料。 2、外观：长警棍表面光滑，无明显的凹坑、突起、	20	根

		气泡、毛刺、尖角、划伤、锈蚀和起皮等缺陷，握持端有防滑结构，金属部件应进行防腐蚀处理。 3、颜色：黑色。 4、标志：长警棍上有清晰永久性的产品标志，字体为宋体，内容包括： ①制造厂名称或商标； ②产品代号； ③执行标准号； ④生产年月。 5、尺寸：长度$\geq 1\text{m}$，直径$\Phi \leq 30\text{mm}$。 6、质量：$\leq 1.22\text{kg}$。 7、柔韧性性能：长警棍在外力作用下能弯曲，且两端夹角为120°时不出现裂纹或断裂。 8、棍体抗拉性能：在2000N的拉力作用下，棍体表面无龟裂纹或断裂。 9、抗击打性能：长警棍连续击打2000次后，棍体无龟裂纹或断裂。 10、低温适应性：$-30^\circ\text{C} \pm 2^\circ\text{C}$，长警棍一端受垂直于棍体的外力作用，经自然恢复后产生的残余变形量应为$10\text{mm} \sim 15\text{mm}$。 11、阻燃性能：长警棍具有阻燃性，棍体表面续燃时间不大于5s。 12、执行标准：《GA 1124-2013 长警棍》。		
10	警戒带	1、外型尺寸：$125 \times 5\text{CM}$。 2、颜色：黄白、蓝白。	132	盒
11	反光背心（公安部2014款）	1、结构：开襟马甲式，拉链拉合，前胸有警徽和警号“魔帖”；左、右缝制对讲机和执法记录仪袪； 2、面料：荧光黄双层加密网眼布，克重$158\text{g}/\text{m}^2$； 3、反光带：5cm宽白色反光条、发光晶格片0.3mm，均亮600CPL，可在200米外醒目反光； 4、滚边反光条：高亮化纤灰色反光布； 5、腰带调节方式：两侧四件扣； 6、洗涤方式：普通水洗，晾干； 7、环境适应性：$-3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200	件
12	防毒衣（含防毒手套、防毒靴）	1、外观：表面平整光滑，无龟裂，死褶，缝纫线针距应均匀，整齐、标志清楚。 2、颜色：绿色，色泽均匀一致。 3、重量：$\leq 1.995\text{kg}$。 4、厚度：$\leq 0.37\text{mm}$。 ▲5、防毒性能，耐“液-气”毒芥子气：140min无渗透。 6、拉伸强度：经向：$\geq 27.3\text{KN}/\text{m}$； 纬向：$\geq 23\text{KN}/\text{m}$。 7、撕破强度（落锤法）：经向：$\geq 21\text{N}$； 纬向：$\geq$	30	件

		17. 3N。 8、胶层与织物粘附强度： $\geq 0.81\text{KN/m}$ 。 9、耐热空气老化（ $14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times 8\text{h}$ ）箱式：不粘、不脆。 10、耐酸性能（浸泡 3mol/L 硫酸、 6mol/L 盐酸 1h）：无变色和裂纹。 11、耐汽油性能（浸 120# 汽油经 30s）：无裂纹、不发粘。 12、耐三和二溶液性能（浸泡 1h）：无变色、裂纹。 13、耐寒（ $-40^{\circ}\text{C} \times 5\text{min}$ 折叠 180° ）：无裂纹。 14、胶鞋大底最薄处耐“液-气”芥子气防毒时间： $\geq 300\text{min}$ 不透。 15、胶鞋耐屈挠性能（3 万次）：无龟裂。 16、胶鞋耐水性能（包头、后跟进水中 2h）：不渗透。 注：以上参数提供中国人民解放军防化研究院等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鲜章。		
13	枪纲	1、材质：不锈钢。 2、绳长度： $\geq 30\text{cm}$ 。 3、颜色：黑色/不锈钢色。	5	个
14	伸缩臂镜	1、工作长度：标准：680mm-1300mm 可任意调节（可定做 2 米、3 米、5 米等）。 2、镜面长度：直径 150mm。 3、镜面材质：凸型反光镜面。 4、电源：碱性电池供电，持续工作时间可达 7 小时以上。 5、光源：强光照明。	5	个
15	爆炸物销毁器装置物	1、适用于 27 毫米爆炸物销毁器。 2、可常温下储存，稳定可靠。	10	个
16	防爆毯	1、结构：盖毯的外形尺寸为： $1600\text{mm} \times 1600\text{mm}$ ，盖毯结构由外至内依次为：盖毯外套+1 层 $1600\text{mm} \times 1600\text{mm}$ 聚乙烯浸胶片+40 层 $6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聚乙烯纤维毡+1 层 $600\text{mm} \times 1600\text{mm}$ 聚乙烯浸胶片+盖毯外套；盖毯中间有一个直径为 $300\text{mm} \pm 1\text{mm}$ 的泄爆孔，盖毯质量 $8.8\text{kg} \pm 0.1\text{kg}$ 。 2、外围栏高度为 $160\text{mm} \pm 1\text{mm}$ ，内径为 $700\text{mm} \pm 1\text{mm}$ ，围栏断面结构由外至内依次为：1 层浸胶机织布+35 层聚乙烯浸胶片+23 层聚乙烯纤维毡+2 层聚乙烯浸胶板+1 层 1 层浸胶机织布，外围栏质量 $5.1\text{kg} \pm 0.1\text{kg}$ 。 3、内围栏高度为 $310\text{mm} \pm 1\text{mm}$ ，内径为 $440\text{mm} \pm 1\text{mm}$ ，围栏断面结构由外至内依次为：1 层浸胶机织布+80 层聚乙烯浸胶片+50 层聚乙烯纤维毡+3 层聚乙烯浸胶	4	张

		板+1 层 1 层浸胶机织布，内围栏质量 12.6kg±0.1kg。 4、整套质量：≤27kg。 5、耐静水压：大于 12kPa。 6、外套材料的断裂强力：经向≥3360N，纬向≥2510N。 7、外套材料的撕破强力：经向≥527N，纬向≥364N。 8、防爆性能：以爆炸源为中心，围成半径 3000mm，高度 1700mm 的模拟靶标，以 82-2 制式手榴弹引爆后，在模拟靶标（瓦楞纸板）上没有穿孔。 9、执行标准：《GA 69-2007 防爆毯》。		
17	验枪桶	1、功能：产品适用于 54 手枪、79 冲锋枪、左轮手枪和 18.4mm 防暴枪发射的各种枪弹的消纳。 2、规格：直径≥460mm、总高≥760mm、桶净高≥670mm、桶壁厚度≥6mm。 3、净重≤70 kg，毛重≤90kg。	1	个
18	塑钢 92 式快拔枪套	1、拔枪速度：<0.7s。 2、连接强度：枪套与挂板之间能承受力≥300N。 3、角度调节：可调节枪套与挂板夹角，调节范围 0°~360°。 4、闭锁开关按压次数：≥8000 次。 5、质量≤107g。 6、工作环境温度：-20℃~+50℃。 7、跌落：枪套自 1.5 米高度以正面向下状态、背面向下状态及底部向下状态，分别跌落到水泥地面上 1 次，枪套无裂纹、破裂等现象，指压保险功能正常。	400	个
19	智能枪弹柜	1、每组可放 40 支手枪、5 支长枪和子弹小门。 2、技术参数： （1）≥8 寸触摸显示屏（像素 800×600）； （2）柜体自带红外高清摄像设备，能对操作人员操作流程进行录像或者图像抓拍； （3）电子枪锁：每位枪锁为相互独立模块，每位枪锁有独立机械钥匙备用开锁； （4）活体指纹采集仪； （5）枪锁具有开、关锁状态检测； （6）枪支具有红外在位检测和 LED 实时显示； （7）紧急处理机械开启方式：双机械钥匙锁应急开锁； （8）报警功能：非正常开启柜门报警，移动、断网报警，机械锁开锁报警，智能柜断电报警； （9）具备远程联网能力，智能柜应具有自动校时功能； （10）备用电源：市电断电备用电源应能支持连续工	1	个

		作大于等于 8h; (11) 柜体规格: (高) 1800mm*(宽)1100mm*(深)500mm; (12) 柜体材料: 优质碳素钢板, 门板厚$\geq 10\text{mm}$ (实板), 柜身厚$\geq 5\text{mm}$ (实板), 双开门, 上下门栓, 左 3 门栓, 内门铰, 镀铬大力矩把手, 高强度钢轮; 柜体自重 550KG 以上。 3、表面处理: 柜体表面静电喷塑中的镉、铅、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符合欧盟 RoHS 指令 2002/95/EC 的重订指令 2011/65/EU 附录 II 的附值要求。 ▲4、配合采购人后台管理软件在线使用, 无法离线单机使用, 需提供无缝对接承诺函原件。		
--	--	---	--	--

注: 1. 建议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过程中, 针对需要提供佐证材料的技术要求, 在佐证材料中明确标记其对应的内容, 或在响应表中明确佐证材料的页码及条目号;

2. 签订合同前,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中标核心产品进行现场演示。

第三部分: 总体商务、服务要求及履约主要条款 (实质性要求)

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2.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售后服务:

3.1 质保期: 产品质保期一年, 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免费负责设备维修及抢修, 现场安装、调试、培训。

3.2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 48 小时内到场完成维修或更换, 并承担修理调换的一切费用; 如货物经成交供应商 3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视作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 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3.3 终身零配件供应: 超出保修期限供应商应保证以优惠的价格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3.4 供应商应具有可靠的供货实力，并具有高素质的专业维修队伍。在接到用户维修请求后，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服务。

3.5 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售后质保期内货物如产生非人为损坏商家应及时维修，需更换的积极更换。

3.6 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售后服务措施。

4.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5. 验收方法：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以及参照《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 号）的要求以及招标文件、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验收。验收时间：供应商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提交验收申请 30 日内组织验收。

6.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交货时进行验收**，货物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结算单》，由采购人签署验收合格、同意支付意见后，支付 70%货款。付款前，供应商应开具等额正式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采购人可以拒绝付款。延期支付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注：1. 如上述技术参数中有明确的商务要求，以具体参数要求为准。

2. 除明确为实质性要求的条款外，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负偏离，仅作扣分处理。